

生產合作經營

論義

王作田 著

工合贛閩粵區供銷業務代營處發行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七月初版

每冊定價國幣

生產合作經營論講義

著者 王

作

田

出版者

中國工業合作協會贛閩
粵區供銷業務代營處

經售處

代營
工合贛閩粵區供銷業務
處

版權不
所翻印

自序

這本小書原爲貴州省合作委員會附設之合作函授學校所編之講義集裏的一部分，簡單講述生產合作之經營方法，其內容計包括農業工業兩部分；係由譚傳福先生與作田合作撰著，提綱挈領，力求扼要簡明，俾給讀者對本書以概括的瞭解，又分課講述側重實例，並於每課後附有習題，適用於初中合作課程，亦頗便於有志自修之初學產生合作者。

王作田

民國三十一年八月五日紀念工合四週年

生產合作經營論目次

第一章 緒論

序

第二章 工業生產合作之經營（中）

第一課 概說

抗戰後我國生產事業的動態——農業——工業——我國劃時代發展生產合作事業

的機會事業

第二課 生產合作之意義及效用

生產合作為近代最合理的生產制度——生產合作之定義——生產合作之功能

第三課 生產合作之範圍及分類

生產合作經營之主體——生產合作與他種合作之關係——生產合作之分類

第四課 生產合作社之組織

社員之特質——職員之選擇——業務區域之劃分——生產合作之聯合組織

第五課 蘇聯集體農場及丹麥農業合作社

生產合作經營論 目錄

生產合作經營論 目錄

二

正蘇聯的集體農場——丹麥的農業生產合作

第六課 農業生產合作之經營（上）——農業合作社之組織——生產合作社之聯合組織

第七課 農業生產合作之土地——農業生產合作之資本——農業生產合作之設備

第八課 農業生產合作之經營（中）——農業合作社之關係——生產合作社之發展

第九課 農業生產合作之勞力——農業生產合作經營之計劃

第十課 農業生產合作之經營（下）——生產合作社之政策——生產合作社之改進

第十一課 農業生產合作經營上應注意之點——農業生產合作之農工管理——農業生產合作

之連帶事業

第十二課 工業生產合作之經營（上）——工業——英國國外外資與生產合作社事業

第十三課 「工合」經營前應有之計劃——「工合」之資金——工合金庫之經營

第十四課 工業生產合作之經營（中）

勞動紀律與工廠管理——怎樣建立自立自覺的勞動紀律——工廠管理規則

第十五課 工業生產合作之經營（下）

第十六課 「工合」業務經營要點——「工合」之聯合供銷——「工合」經營上之諸問題

生產合作經營論

第一課 概說

一 抗戰後我國生產事業的動態

我國是一個天然富源蘊藏極厚的國家，因為各部門經濟事業——尤其是生產事業，缺乏近代組織與管理的方法，還停滯在十八世紀的半封建的形態裏，所以我國過去的因貧而弱，不是得天不厚，而是人謀不臧，就是所謂地不能盡其利，物不能盡其用，致近百年來，內受封建勢力之摧殘，外遭帝國主義的侵略，我們號稱以農立國，但是，農業生產，一蹶不振，農村經濟，日趨崩潰，更談不到樹立自有的民族工業的基礎，甚至原有的小工業，也日趨沒落。國家日益貧困，而啟強鄰日本軍閥之狼子野心，肆其吞併我整個中國之迷夢日閥一向主張：「工業日本，農業中國。」其用意至為狠毒，因為立國於今日之世界，缺乏原材料，固是國家前途之暗礁，縱有豐富的原料而無完備的近代工業基礎，則時有遭

受高度工業化的國家侵略而滅亡的危險。當此抵戰建國時期，如何增加生產，充實經濟力量，以加強我們抗戰勝利的把握，實爲目前當務之急。茲先將抗戰後我國生產事業之動態約略述之：

甲、農業

第一、爲華北及濱海各省之淪爲戰區，農業上受着很大的損失，以耕地來說，原有七、六七二、五〇七、〇〇〇公畝中，就有四、〇六四、二四三、〇〇〇公畝的農田生產（約佔耕地二分之一以上）遭受摧殘，以牲畜力來說，損失的耕牛，達八百餘萬頭（約佔全國總數五分之二弱），以作物收穫量來說，縱然後方各省，都幸豐收，但戰區各省，特別是小米、小麥、大豆、高粱、棉花六種，減收的數量更多，如以民國廿五年爲基數，則廿八年之生產量，小米只有百分之二十，小麥只有百分之四十五，大豆只有百分之三十四，高粱只有百分之二十三，棉花只有百分之二十九，花生只有百分之四十二，其他如稻谷，減少了百分之十九，大麥少百分之四十二，甘薯減少百分之廿六，煙葉減少百分之三十一

，從這些數字裏，我們可以看出農村一般的損失，如據史邁博士在江甯等四縣的調查，無辜被殺的人民達四萬人，每一農家的損失（包括房屋、牲畜、農具、糧食、農作物等），平均等於其全年收入的四分之三，這種流離破產的情形，顯示着我國目前農村的一個動態。

其次，敵人不但在戰時儘量摧毀農村且在淪陷區實行無恥的掠奪，如河北日鮮浪人，到處強佔土地，江南浙西一帶，敵人以搶掠來的法幣，或發行軍用券，收買棉花、蠶繭、芝麻、雜糧等。特別是棉花，廿八年一月至十一月，被敵寇運去的，達一、二九五、五六一公擔，較戰前增加五倍，這種農村經濟的損失，又是如何的重大！

第三、因為戰區的擴大，交通的困難，農產品價格，也起了極大的變化，在出產地的農產品價格，因滯銷而狂跌，而消費地或輸出口岸的價格，因求過於供而高漲，還有少數的不肖商人，乘機囤積居奇，這種供需失調的反映，不用說一般農民及工資勞動者，當然要蒙受重大的打擊。

第四、過去因爲帝國主義產品之深入，我國手工業因而破產，農村之窮困亦愈趨深刻，抗戰以後，因爲交通運輸之阻滯，竟迫使農村走入閉塞之途，同時政府對農業資金之大量供給，認爲是重要的經濟政策之一，如中、西、南、北各農本局，都儘量擴大農貸。就當前的事實，這些流入農村的資金，雖不敢說十成地到達農民手中而完全用於生產的用途，但是，政府及銀行的這種傾向，無疑的是提高農村生產力的一個重要條件。

第五、從農村生產的勞動力來看，在戰區，在敵人直接摧毀下的農村，農民之大量死亡，固不用說，即在後方有些地區，因爲下層政治機構未臻健全，少數的貪污豪劣份子，難免不有藉捐款抽兵等機會而營私舞弊，造成了農村壯丁之逃亡，甚至有聚嘯的現象；農村生產勞動力，便因此而受到影響，好在這種現象現在已漸漸的減少了。

乙、工業

一、我國是一個半殖民地的國家，民族工業，過去差不多都建立在帝國主義侵略的經濟支點——沿江海的現代商埠上，因爲敵區的擴大，平、津、京、滬、青、濟、蘇、錫以

及漢口廣州之相繼失陷，建立在這一帶而不及遷移的工廠，便不免於遭羅浩劫，而受着空前的鉅大損失，以佔全國工業二分之一的上海來說：「八一三」以前，華商工廠之集中於此者，有五千二百餘家，抗戰以後，在工廠遷移委員會幫助催促之下遷出的，不過一百五十家，其餘的五千零五十餘家，便在敵人的炮火下摧毀了，日寇不但在作戰時以炮火摧毀我國的民族工業，而且在佔領後用最卑鄙的手段，盡情劫掠，字林西報曾載過這樣一段消息：「日寇從匯山楊樹浦一帶搬取的並非限於銅鐵，他們還拆卸中國人的機器，運往日本，所有各種機器，從汽鍋到高達，都在羅掘之列，」上海導報「廿七年九月間，也有這樣一段記載：「一南市未被炸毀的工廠機件等，悉被敵人搬往虹口設立小型工廠，而虹口華商工廠，別悉被敵所侵佔，緣合上海各方被敵寇搶劫的損失，爲數當在廿萬萬元以上」。他如江蘇華北各地較大規模的工廠，亦完全捲入敵人的懷抱，雖然損失數字沒有精確統計，然敵人對我國過去一點脆弱的工業基礎，是如何的在盡力破壞與摧殘，已可概見了。

炮火與搶劫的損失，只是這一階段民族工業的一面，同時還有爭取發展的另一面，也

是值得我們一述的：

(一) 抗戰一開始，政府便督促並協助各廠內遷，截至廿八年四月底止，東南一帶的工廠，向西移動的，有一百八十二家，機器重量達二四、九一八七噸，迨至武漢棄守，由漢西遷廠數有三百卅九家，機器材料共五八、九〇三、四噸，戰區工廠之內移，是抗戰後工業新趨勢之一，目前內地工業建設雖還不能使人十分滿意，然就現在的成績看來，却已遠超過戰前數十年的成就。

(二) 隨着大工廠之內遷，手工業亦勃然復興。因為大都市的失陷，工業區被侵佔，交通線又被封鎖，舶來品運輸困難，過去依靠外來的物品如紗布等類價格都飛漲到數倍乃至十倍以上，這樣便促使了內地手工業之活躍。政府對手工業者金融資本之接濟，各省合作事業主管機關，對手工業合作社之倡導與扶植，都不遺餘力，而中國工業合作協會，更能作有計劃有系統的活動，該會主張建立三道經濟防線；第一道在戰區屬於游擊式的工業；第二道在前線與後方之間，為合作社與現有之工業主集中地；第三道防線在較安全之

省區內，設立並輔助已有之較大工業合作社。總之，手工業之興起，是抗戰期間我國工業發展的另一個新的姿態，是值得我們加以注視的。

二 我國劃時代的發展生產合作事業的機會。

(一) 抗戰以後，因為舶來品來源的困難，迫使我國國民經濟，走上了自給自足之路。同時爲着保持外匯的平衡，更需要大宗外銷的產品如桐油絲茶之類，運往外國，以挽回外匯的逆調。故政府當局及一般學者，莫不認發展生產爲目前當務之急。規模較大之工業，固應由政府直接經營，然爲求小型工業之普遍而迅速的發展；農業生產之集約化及其技術改進，則以發展生產合作最易奏效，此可斷言者也。

(二) 當此造產運動發軔伊始，有一要義不可不注意者，即必須使全國民衆，皆有平等參加造產之機會，將來始能平等享受生產之利益，我們既曉得資本主義生產方式之不合理，自不能再蹈覆轍，而應該迎頭趕上，使全國生產事業，皆以生產合作爲發動中心，一般僅有勞力而缺乏資本的勞動者，均得平等參加爲生產事業的主人翁，而完成民生建設的

理想。若使而能之資本而於此者，其得不平等之社會主義事業而主人者，而後其具乎其目的。

(三) 有人懷疑在戰時雖可乘機樹立小型工業，然至戰事結束後，恐有被大工業消滅的危險，其實不然，因為小型工業，在產業落後的國家，固甚重要，即在現代工業發達的國家，亦有其存在的價值，同時因係合作方式的組織，機構堅強，且可利用新的科學，隨時來充實它的內容。蘇聯於其大型工業之外，還保持着大量的工業合作組織，其集體力量，已成爲經濟國防之最有力的武器，而使廣大之民衆，得有更充實之生活。

(四) 據現時估計，戰區逃入內地之難民，已達三千萬人（傷兵尙不計），其間熟練的技術工人，當亦不在少數，如能與各地原料適當配合，而採用合作方式的組織，使之開墾荒地，或從事小型工業，不特可以增加生產，且使戰區同胞，因不願做順民而逃來後方者，亦不致有流離失所之苦。

(五) 我們是三民主義國家，節制資本，平均地權，便是三民主義生產建設的兩大原則，如果提倡生產合作，使全國生產事業，尤其是小農工業，不以個人爲經營的主體，

而以合作社爲經營的主體，則利益的分配，可趨平等，不至富者愈富，而貧者愈貧，在節制資本的意義上，可謂澈底；至於平均地權，與其扶植自耕農，許耕地爲私人所有，不如以生產合作的辦法，獎勵「一村田社有」，以達到「耕者有其田」的目的，更可進而破除一般農民土地私有之觀念，樹立土地國有之基礎，而將其家族本位經濟觀念移植到社會方面去。

綜上所述，生產合作運動，確有積極提倡的價值與必要，況我國十數年來，農村信用合作組織，已具有相當基礎，此時正應適合抗戰需要，乘此千載一時之機會，發展新式生產機構，充實國家經濟力量。如能由政府作整個計劃之積極推動，儘量予以資金及技術人才之協助，則收效當更可宏大也。

習題

一、我國以農立國，何以近數十年農業生產，日趨沒落？

二、用什麼方法，才可以復興我國的農村？

三、何以抗戰後，手工業特別發達？

四、何以抗戰期間，為發展生產合作的好機會？

本書將從以上四點出發，來談生產合作。在抗戰期間，生產合作的好機會，是空前未有的。我們應該利用這個機會，來發展生產合作，以復興我國的農村。本書將從以上四點出發，來談生產合作。在抗戰期間，生產合作的好機會，是空前未有的。我們應該利用這個機會，來發展生產合作，以復興我國的農村。

第二課 生產合作之意義及效用

一、生產合作爲近代最合理的生產制度

產業革命以後，社會生產事業，雖然突飛猛晉，可是因係資本主義制度的經營，所以利益爲一般資本家所壟斷，只有少數有產者能享受到物質文明的幸福，而大多數的工農勞動者，生活則愈趨愈下，愈感艱難，各國社會學者，對此不合理的生產制度，乃有不少革命的或改良的主張，其中最重要者，第一爲社會主義——也可以說是共產主義的生產制度，以爲消費者痛苦最深的莫如勞工，如果用直接的行動，革命的手段，將生產主權從資本家手掌，移轉到勞工手中，一切生產工具，都歸無產階級所佔有，而由代表無產階級利益的政府統制經營並計劃分配，則消費問題自可解決，第二爲無政府主義的生產制度，主張從事直接生產的農工，自動以契約相結合，經營各種生產事業，以期生產事業的集體化，及分配的社會化，而建設自由的，本身統治的，獨立的小團體集合而成的理想社會。第三

爲國家社會主義的生產制度，認定政府可以代表消費者的利益，但從旁監督，實效甚鮮，最好的辦法，應由政府主有一切生產財富，並直接經營生產事業。第四爲新資本主義的生產制度，提倡者以爲應從改革生產者下手，使生產者經過一番道德的訓練，消除私利競爭，提高貨物品質，減低貨物價格，節制天然富源，優待勞動階級，以解決社會消費問題。第五爲合作生產制度，乃合作主義的經濟制度內容之一，其本質是富有革命性的，而手段則崇尚和平，爲近代各種生產制度中最合理的一種，其沿用之廣，實際組織推行之速，幾爲其他任何制度所不及，蓋（一）生產合作爲小生產者及勞動者之組合，以集團力量，漸求生產手段社會化，社會主義者認爲將生產主權從資本家轉移到勞工手中的理想辦法，可以完全達到，而又可避免「直接行動」所引起之重大的社會糾紛。（二）生產合作社係同一職業生產者爲滿足共同經濟需要而結合，每一社員對社都有密切的利害關係，故其機能靈活，結構切實，生產事業上的民主精神，得以充分發揮，而理想的大同社會，亦以此爲實現的基礎。（三）生產合作係平民自動結合，共謀經濟之改善與繁榮，而期合作社會經